

北京证券交易所文件

北证发〔2023〕82号

关于终止对科伦塑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审核的决定

科伦塑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所于2023年6月29日受理了你公司提交的公开发行相关申请文件，并按照规定进行了审核。

你公司回复本所审核问询的时间总计已超过三个月，未在规定时间内回复本所审核问询。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第五十三条的有

关规定，本所决定终止对你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核。



报送：中国证监会公众司。

抄送：河北证监局，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分送：公司领导。

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部，上市审核中心质量控制部，挂牌公司管理一部，上市公司管理部，存档。

北京证券交易所办公室

2023年12月29日印发

打字：马德明

校对：李昊

共印1份